

黔南州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一级项目名称	特定目标-原列单位事业发展		二级项目名称	工作及专项业务经费	
主管部门	黔南州信访局		实施单位	黔南州信访局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：	24.14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4.14			
	非财政拨款	0.00	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实现2023年全局日常办公正常运转。目标2：确保2023年度全局信访工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，争取在全省信访工作目标考核靠前。目标3：确保2023年度党建等各项综合性工作按工作计划完成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来信来访接待群众人次	≥ 2500次	
			聘用人员人数	= 6人	
			到县（市）指导、调研、督查信访工作次数	≥ 20次	
			开展重复访案件办理次数	≥ 300件	
		质量指标	保障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	= 100%	
			聘用人员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按时完成工作任务	= 100%	
			到县（市）指导、调研、督查信访工作，提升全州信访工作办理效率	不断提高	
			开展重复访案件办理，压实基层初信初访办理责任，提高信访事项办	= 100%	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时限	2023年12月31日 前	
		成本指标	聘用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成本	= 183308元	
			其他交通费	= 8000元	
			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维修维护费	= 10000元	
			保障日常办公支出	= 29092元	
			工作部署会议发生的支出	= 5000元	
			保障日常办公运转劳务费支出	= 2000元	
			日常办公差旅费支出	= 2000元	
			其他保障日常办公的支出	= 2000元	
	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 100%	
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发挥人民群众同党委政府的桥梁纽带作用，切实解决社会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	10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对信访部门的满意度	≥ 90%	

黔南州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一级项目名称	特定目标-原列单位事业发展		二级项目名称	工作及专项业务经费	
主管部门	黔南州信访局		实施单位	黔南州信访局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：	24.14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4.14			
	非财政拨款	0.00	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实现2023年全局日常办公正常运转。目标2：确保2023年度全局信访工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，争取在全省信访工作目标考核靠前。目标3：确保2023年度党建等各项综合性工作按工作计划完成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来信来访接待群众人次	≥ 2500次	
			聘用人员人数	= 6人	
			到县（市）指导、调研、督查信访工作次	≥ 20次	
			开展重复访案件办理次数	≥ 300件	
		质量指标	保障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	= 100%	
			聘用人员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按时完成工作任务	= 100%	
			到县（市）指导、调研、督查信访工作，提升全州信访工作办理效率	不断提高	
			开展重复访案件办理，压实基层初信初访办理责任，提高信访事项办	= 100%	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时限	2023年12月31日 前	
		成本指标	聘用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成	= 183308元	
			其他交通费	= 8000元	
			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维修维护费	= 10000元	
			保障日常办公支出	= 29092元	
			工作部署会议发生的支出	= 5000元	
			保障日常办公运转劳务费支	= 2000元	
			日常办公差旅费支出	= 2000元	
			其他保障日常办公的支出	= 2000元	
	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 100%	
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发挥人民群众同党委政府的桥梁纽带作用，切实解决社会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	10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对信访部门的满意	≥ 90%	

黔南州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一级项目名称	特定目标-单位发展专项		二级项目名称	信访维稳工作业务经费	
主管部门	黔南州信访局		实施单位	黔南州信访局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：	100.00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00.00			
	非财政拨款	0.00	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确保实现全省“两会”期间不发生赴省聚集上访，不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事件，不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负面炒作事件，不发生信访群众到会议会场及代表委员驻地上访。目标2：确保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实现“北京不去、本地不聚”和“黔南人不出事、黔南人不惹事”的工作目标。目标3：确保二十届二中全会期间实现“北京不去、本地不聚”和“黔南人不出事、黔南人不惹事”的工作目标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国、全省“两会”期间信访维稳人数	≥ 50人	
			全国、全省“两会”期间信访维稳工作天	≥ 30天	
			二十届二中全会信访维稳工作人数	≥ 35人	
			开展二十届二中全会信访维稳工作天数	≥ 15天	
			信访维稳工作后勤保障车辆服务	= 2辆	
		质量指标	全省“两会”期间信访维稳工作完成率	= 100%	
			全国“两会”期间信访维稳工作完成率	= 100%	
			二十届二中全会期间信访维稳工作完成率	= 100%	
		时效指标	各项信访维稳工作完成时限	2023年12月31日前	
		成本指标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发生的差旅费	= 650000元	
		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部署会议发生的支	= 15000元	
		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发生的办公费	= 5000元	
		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调度专班发生的电	= 45000元	
		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发生的接待支出	= 3000元	
		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发生的公车保障费	= 60000元	

		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发生的通讯、网络及邮寄费用	= 15000元	
			各项维稳工作任务期间发生的其他保障支	= 37700元	
			购买接访大厅物业管理服务支出成本	= 169300元	
	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 10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发挥人民群众同党委政府的桥梁纽带作用，切实解决社会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	= 10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州委州政府对各项重大活动期间信访维稳工作的满意度	≥ 90%	

黔南州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一级项目名称	特定目标-单位发展专项		二级项目名称	州级疑难信访问题化解基金	
主管部门	黔南州信访局		实施单位	黔南州信访局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：	150.00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50.00			
	非财政拨款	0.00	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 确保完成州领导包案信访事项的化解。目标2： 推动一批疑难信访问题的化解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化解州级领导包案件数以及化解疑难信访事项件数	≥ 1件	
		质量指标	州领导包案信访事项及疑难信访事项化解率	= 100%	
	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时限	2023年12月31日前	
		成本指标	化解州级领导包案信访事项资金以及化解疑难信访事项资金	= 150万元	
	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 10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发挥好州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的作用，切实解决历史遗留信访疑难问题，维护社会稳定	= 10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信访群众对疑难信访问题化解的满意度	≥ 90%	